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关于购买 2021 年度东川区国家级重点功能区及云南省省级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技术服务邀请报价函

一、项目名称

2021 年度东川区国家级重点功能区及云南省省级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技术服务项目

二、招标单位：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三、项目地点

昆明市东川区桂苑街 24 号

四、采购主要内容

根据县域生态考核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021 年度东川区国家级重点功能区及云南省省级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依据系统比对编制 2021 年度东川区县域生态考核自查报告、完成年底资料汇编，在填报系统中对数据进行加密打包刻录光盘，并将编制最终成果按要求装订成册上报审核。

五、报价方式

各报价单位按报价单方式填报，形成总包干价。

六、结算方式

(一) 按项目签订的合同条款支付。

(二) 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付款前必须出具相应等额的发票。

七、报价文件组成

(一) 报价单

(二) 公司营业执照、资质证照原件扫描件

(三) 法人授权委托书

八、报价文件发送方式

(一) 请将报价文件纸质版邮寄或报送至指定地址

(二) 地址：昆明市东川区铜都街道办桂苑街 24 号

(三) 联系人：蔡 坤 电话:0871-62121355

(四) 截止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九、报价要求

(一) 询价单用 A4 纸打印，一式二份（正、副本各一份）。

(二) 询价单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 17:00 时前送至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并携带本邀标函接受资质审核。

(三) 询价单要密封、加盖密封章，内容不许涂改和行间插字。

十、注意事项

（一）各报价单位经我分局审核选择后，中选单位我分局将以书面形式告知，未中选单位以电话通知方式告知。

（二）邀请函中所有内容的解释权归邀请人所有，报价过程中如有不清楚之处，可致电我分局或亲临我分局现场踏勘。

（三）确定中标单位后，招标单位将约中标单位谈判服务合同，达成共识后于3个工作日内签字盖章。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2021年10月20日

